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函

地址：540223南投縣南投市光明一路254號

聯絡人：林小雁

電話：049-2316881#408

傳真：049-2329649

電子信箱：stila@mail.th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編字第1120000232

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本館為辦理112年「獎勵出版文獻書刊」評審，檢送「獎勵出版文獻書刊實施要點」暨申請表各1份，請惠予轉知所屬，歡迎符合資格之機關、團體及個人踴躍送件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意參加評審者，請填具申請表並檢附出版之圖書8部（需為民國110年5月（含）以後出版），並於112年4月30日前逕寄本館申請，以郵戳為憑，免備文，並同時將申請表電子檔案寄至stila@mail.th.gov.tw信箱。
- 二、如為電子書者，請自行列印裝訂3部，並附上電子檔光碟3份，寄送本館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本要點及申請表可於本館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h.gov.tw>）「公告專區—政府資訊公開—行政規則」項下下載，或參考「最新消息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本館編輯組

裝

訂

線